

雲林縣崙背鄉公所對鄉民代表所提地方建設建議事項處理明細表

表格一

111年上半年

單位：新台幣元

代表姓名	建議項目及內容	建議地點	建議金額	處 理 情 形				
				辦理金額	經費支用科目	主辦機關	有無公開招標	得標廠商

註：1. 經費支用科目請填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

2. 本表應按季於每半年終了後十日前填送本所主計室